

附表一 113 學年度臺中市立神岡工業高級中等學校直升入學報名表

報名序號	(勿填)學校填寫										報名日期： 年 月 日				
班 級											座 號				
姓 名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通 訊 處	※請正楷填寫報名學生本人之詳細通訊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聯絡 電話	市話 ()			
												手機			
特 殊 身 分 學 生	(限選擇一項打✓)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族語認證原住民(請附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族語認證原住民請附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及族語認證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學生(請附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多 元 學 表 現 積 分 合 計	(勿填)學校填寫										(勿填)學校填寫				
						就 近 入 學 積 分					扶 助 弱 勢 積 分				
										(勿填)學校填寫					

學生簽名		父母(或監護人) 原子筆簽全名	
------	--	--------------------	--

※113年6月14日(星期五)上午11時本校將公告直升入學錄取及備取名單，報到日期為113年6月18日(星期二)上午9時至11時，錄取學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如報到當天仍有缺額時，本校將依序通知備取生於113年6月18日(星期二)中午12時前辦理報到。

※已完成報到之學生若欲放棄直升錄取資格者，應於113年6月18日(星期二)下午14時前填具「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表二)，由學生或家長親送至學校教務處註冊組辦理放棄錄取資格後，始得報名參加免試入學或其他入學管道。

※【請於113年6月3日(星期一)放學前將本表交至教務處，逾期無法受理】※

附表二

113 學年度臺中市立神岡工業高級中等學校直升入學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第一聯 錄取學校存查聯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電話	
本人自願放棄貴校之直升入學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臺中市立神岡工業高級中等學校			
學生簽章：_____			
父母雙方（或監護人）簽章：_____			

日期：113 年 月 日			
學校教務處蓋章			



113 學年度臺中市立神岡工業高級中等學校直升入學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第二聯 學生存查聯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電話	
本人自願放棄貴校之直升入學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臺中市立神岡工業高級中等學校			
學生簽章：_____			
父母雙方（或監護人）簽章：_____			

日期：113 年 月 日			
學校教務處蓋章			

注意事項：

- 一、錄取學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本聲明書，經學生、父母雙方(或監護人)親自簽章後，檢附足供證明與學生之直系血親親屬關係之證明文件正本，於113年6月18日(星期二)下午2時前，由學生或家長親自送至本校教務處辦理。
- 二、由本校於聲明書蓋章後，第一聯由學校存查，第二聯撕下由學生領回。
- 三、完成上述手續後，學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
- 四、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學生及家長慎重考慮。